

南开大学教务处文件

教通字〔2021〕75号

关于开展南开大学 2021 年“市创”项目和第十九届 “百项工程”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南开大学 2021 年“天津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项目（简称“市创”）、第十九届本科生创新科研“百项工程”项目（简称“百项”）于 2021 年 5 月正式立项。根据《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计划管理办法》，拟对两类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中期中检查。

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对象

1. 南开大学 2021 年“天津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项目（项目编号：202110055201-202110055432）。

2. 南开大学第十九届本科生创新科研“百项工程”项目（项目编号：202110055601-202110055842）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1. 11月1日—11月14日：本次中期检查采用“教学管理信息系统”在线填写《南开大学本科创新科研计划项目中期报告书》，并上传相关材料。如有阶段性成果、发表论文或申请专利，请在系统中进行成果登记，填报完成后，及时提示指导教师规定时间内在系统中审核中期检查报告书。

2. 11月15日—11月26日：学院组织项目中期检查报告答辩会。

3. 答辩会后，学院项目管理员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，在系统中给予审核，录入专家组评审意见，对个别进展缓慢的项目应对其进行督促警示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1. 项目管理学院组织中期检查工作。中期检查采取答辩形式，包括项目组汇报、回答问题、专家评议和建议、学院在线审核等环节。

2. 报告撰写与提交。请按时在线提交中期检查报告（如学院调整时间，请以学院通知为准）。报告正文字体要求“宋体 小四 段前缩进 2 字符”，文中图片严格按照使用手册（附件 2）内要求上传（图片长宽 $\leq 600\text{ppi}$ ，否则显示可能出错），同时提交 PDF 电子版。教学信息系统网址：<http://eamis.nankai.edu.cn>。

3. 项目组在线填报《中期检查报告书》及相关材料，待导师审核后，项目组需在系统中下载《中期检查报告》PDF版，并打印纸质版，答辩时带到会场，分发给与会评审专家。

4. 专家组设置及预审。项目中期报告提交完成后，学院项目管理员需在答辩评审会前在系统内设置专家组（学院+年度+组别），并为其分配审查项目，通知专家答辩前须在线审阅《中期检查报告》及相关材料。分配专家后系统可导出项目分组统计表。

5. 中期检查答辩评审会。专家组审阅《中期检查报告》，听取汇报和回答问题，对项目进展进行评议，并对其之后的工作给予建议，对无明显进展的项目，可建议终止该项目。

6. 中期检查实行淘汰和增列资助立项项目机制。终止的资助项目可以由进展情况好的立项不资助项目替补，终止资助项目的经费转给增列的资助项目使用，学校不再对学院增加经费。未办理过终止手续也不参加中期检查的项目作为擅自终止处理。此通知之后到中期检查结束之前不再接受终止申请。

7. 天津市双创平台填报。根据天津市教委要求“市创”项目除需完成教学信息系统填报外，还需在“天津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平台”完成中期检查报告填报，如实填写导师意见及专家组意见（“百项工程”项目无需填报）。填报时间：11月25日-12月2日，填报网址：<http://211.81.31.19/LoginStudent.aspx>

(仅限校园网登录)。

8. 各学院需认真组织检查，严格执行中期检查工作程序，切实发挥中期检查的作用。

- 附件：1. 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中期报告书
2. 大创模块 学生使用手册
3. 大创模块 导师使用手册

教务处

2021年10月8日